**宝山工业园区2020年食品安全工作意见**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对食品安全工作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根据《上海市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的实施方案》（沪委〔2019〕1014号）《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上海市食品药品安全“十三五”>规划的通知》（沪府发〔2016〕43号）《2020年上海市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等文件精神，巩固和深化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积极参与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进一步提升区域食品安全水平，切实保障市民“舌尖”上的安全，现结合本园区实际，制定本工作意见。

一、坚持党政同责，夯实食品安全治理基础

**1、落实食品安全责任制。**贯彻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地方党政领导干部食品安全责任制规定》和市、区加强“党政同责”要求，明确园区党工委及主要责任人及班子成员责任，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园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区委重点推进和督查工作，以及区政府目标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区域食品安全监管责任体系，高位推动解决食品安全重点工作。食品安全工作在园区党政领导班子年度绩效考核所占权重不低于3%，实行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

**2、完善综合协调机制。**园区各部门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要求，完善综合协调机制。**加强园区食安办建设，**确保食品安全专、兼职工作人员到位。结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明确责任人和目标任务，加强重点领域食品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加强食品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完善“大联动”“大联勤”工作机制，落实联合执法、应急处置等制度，强化食品安全专业监管基础上的综合执法，切实将食品安全属地责任延伸到园区各部门和居委。**推动居委食品安全工作站建设，**深化“无证照生产经营、食品摊贩违法经营、餐饮油烟污染、餐厨废弃油脂违法处置、药品（保健食品）制假售假”五项食品安全事件网格化管理，及时发现、处置基层食品安全隐患。

**3、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夯实食品安全监管基础，**继续加强居委“一站三员”队伍建设，落实人员和工作经费，完善食品安全协管员培训、考核、保障制度。**加强专业队伍建设，**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等专业知识培训，确保园区食品安全工作人员每年接受食品安全知识培训不少于 60 小时。进一步深化食品安全专业化人才储备库建设，提高监管人员发现问题、解决疑难问题的能力；通过专题培训、实战演练，不断提高队伍专业化水平，努力打造一支高效、专业的监管队伍。

**4、深化示范创建成效。**巩固和深化我区建设市民满意的食品安全城区成效，积极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协助市食药安办做好迎接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对我市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的验收评估。

**5、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严格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及实施条例和《上海市食品安全条例》，加强宣贯教育。探索建立健全日常监管规程，加强食品安全规范化监管。

二、深化科学高效监管，守牢食品安全底线

**6、做好应急管理和重大活动保障。**加强应急管理，开展应急演练，同时加强重大活动保障，按照相关保障工作要求和规程，协助做好2020年第三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重大活动的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确保社会面不发生食品安全事故。加强舆情监测，及时应对食品安全舆情和社会关切。

三、强化重点监管，推动实现精准化靶向监管

**7、加强“一老一小”食品安全监管。**实施校园、养老机构食品安全守护行动。落实学校的管理责任、经营者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职能部门的监管责任。实行学校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开展学校和养老机构食堂、学生集体用餐配送单位、校园周边食品经营者全覆盖监督检查，组织飞行检查、“双随机”检查等专项行动，严格管控食品安全风险，实现食品源头可溯、全程可控、风险可防、责任可究的食品安全保障机制。指导学校建立完善食品安全管理机制及应急预案，有效防控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

**8、推进保健食品行业专项治理整治行动。**开展保健食品基层综合治理，严厉打击保健食品欺诈和虚假宣传、虚假广告、违规销售等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年内基本消除保健食品“会销”虚假宣传等违法现象。继续深入开展保健食品“五进”科普宣传，增强工作有效性。

**9、加强餐厨废弃物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地沟油”综合治理，搭建属地政府、监管部门、收运企业、餐饮企业沟通平台，协同推进本区餐厨废弃物综合治理，确保餐厨废弃油脂收运管理的申报率、签约率、油水分离器安装及正常使用率、信息化监管覆盖率均达到100%。加强过程管控，强化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管理，实现全过程全覆盖信息化管理。强化园区与执法部门联勤联动，及时发现、查处餐厨废弃物违法违规收运、处置等行为，并加大打击力度。加强末端市场推广应用，基本实现餐厨废弃油脂制生物柴油100％闭环消纳。鼓励使用绿色环保的餐饮具和包装材料，不主动提供一次性餐具。全面实施干湿餐厨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和处置。

**10、深化无证无照食品生产经营治理。**着力巩固无证无照食品生产经营治理成效，建立健全我区无证照食品经营治理长效机制和督查考核机制，实现常态化管理。**规范小餐饮纳管**，落实市、区小型餐饮备案纳管制度，不断创新完善备案、纳管、疏导等综合治理机制。进一步修订完善操作细则，因地制宜对小型餐饮服务提供者进行备案纳管，严格执行正面清单、负面清单与退出措施，加强辖区备案工作规范性。

四、深化诚信体系建设，实施食品安全质量提升工程

**11、督促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健全企业内部管理，**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加强自身质量管理，建立健全自查自检、出厂检验、进出货查验、索证索票等制度，严格执行食品安全信息追溯、临近保质期食品和食品添加剂管理等管理制度，落实食品安全管理、风险管控、检验检测等主体责任。建立健全食品生产经营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工作规范，并按要求报告，实现 2020年食品生产企业自查覆盖率 100%。落实食品从业人员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和考核要求，食品从业人员每人每年接受食品安全知识培训不少于60小时。持续推进食品安全管理人员监督抽查考核工作，2020年食品生产企业质量抽查考核覆盖率 100%，合格率 90%以上，质量安全管理岗位人员抽查考核合格率达到100%，中型以上餐饮单位食品安全管理员佩戴臂章在岗率、食品安全知识抽查考核覆盖率 90%以上。

**12、实施食品生产经营企业质量提升工程。**督促企业经营者加强质量管理和改善硬件条件，提高食品加工及清洗消毒等关键设备的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推动农贸市场、超市卖场及菜市场100%建立食品安全检查员和食品安全信息公示制度。继续巩固“守信超市”和“放心肉菜 示范超市”建设，“守信超市”达标率100%，探索实施食用农产品合格证制度。加强散装和临近保质期食品、现制现售食品销售行为管理，落实过期和回收食品、食品添加剂无害化处理制度。推进食品批次管理，实现对临近保质期食品预警和超保质期食品条码锁定。

**13、实施餐饮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对高风险餐饮单位和重点单位食堂全面推行视频智能监控和巡查，集体用餐配送单位、中央厨房等实施良好操作规范达到 85％，中型以上饭店“放心餐厅”达标率 80％以上、“明厨亮灶”覆盖率100％，鼓励实施线上“明厨亮灶”。加强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开展中小学生营养膳食行动，建立涵盖学校食堂食品原料、菜谱、食品加工过程等的远程监控系统，健全“食安、食欲、食育”一体化中小学营养午餐管理体系。加强企事业单位、医疗机构、建筑工地等单位食堂监管，建立由工会参与监管的机制，大型职工食堂“放心食堂”达标率 100％。实施小型餐饮单位质量提升工程，小型餐饮年度等级A级率达60%以上。

**14、实施网络食品经营质量提升工程。**加强对网络销售食品、网络餐饮服务等业态的监管，保证线上线下餐饮同标同质。开展网络食品净网行动，落实网络食品经营者许可和信息公示制度，督促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强化餐饮单位入网资质审查、入网后检查、许可资质和量化分级管理等信息公示，鼓励网上“明厨亮灶”，采取线上监测、线下检查和抽检等多种措施，加强对入网食品经营者经营行为及信息的检查，及时排查风险隐患，严厉打击网络食品经营违法行为。推进守护外卖食品安全行动，在全区持续推广“食安封签”。

五、加强多元共治，完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体系

**15、引导各方参与社会监督。**充分发挥区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外卖小哥及市民志愿者队伍的“监督、喉舌、桥梁”作用，提高食品安全隐患发现率。通过多措并举、多方参与，构建“良性互动、理性制衡、有序参与、有力监督”的社会共治格局。**健全投诉举报及奖励机制，**进一步完善食品安全投诉举报联动处置和举报奖励机制，加强投诉举报办理工作，及时合规处理市民投诉举报事项。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加大“12315”宣传力度，落实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市民和企业内部知情人举报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

**16、发挥行业协会及第三方作用。**支持行业协会、高校、科研院所等第三方合作参与食品安全工作，开展食品安全领域的重点课题研究，围绕食品安全领域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积极建言献策，提供咨询意见，开展食品安全风险交流、咨询培训、科普宣传。鼓励行业协会在督促企业诚信守法自律方面发挥更大作用，督促行业协会引导食品企业执行行规行约和职业道德准则，继续开展食品生产行业、餐饮行业自律互查，推动行业协会自律互查像更广领域延伸。

**17、深化食品安全社区共治。**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平安建设与社会综合治理，进一步发挥“社区通”全覆盖优势，点对点推送食品安全科普知识、监管动态、消费预警等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的信息，利用“社区通”议事功能收集民意、倾听民声，逐步形成“政府-市民”双向互通的食品安全自治共治平台。发挥居民委员会、物业管理部门、业主委员会等在食品安全治理中的作用**，**引导市民争当食品安全示范员、监督员、宣传员和信息员，有效发现和查处食品安全隐患，不断提升人民群众食品安全工作的参与度。

**18、广泛开展食品安全科普宣传。构建立体化宣传网络，**充分发挥传统媒介与新媒体作用，与网站、电视台、报刊、微信公众号、“宝山社区通”、“宝山汇”等载体密切配合，借助居委电子屏、社区宣传栏等平台，多形式、多角度持续传播食品安全科普知识和监管动态。**提倡健康饮食理念**，开展食品安全普法宣传和“食品安全宣传周”、食品安全“六进”、保健品“五进”科普宣传等系列活动，推动科普宣教活动覆盖每个居委。